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46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228人, 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6人。

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8,882.53万元; 其中审计业务收

入: 21,937.07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787.04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家; 主要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零售业, 其他金融业等; 审计收费: 1,667.00 万元;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证天通实施一体化管理,总分所一起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自 2014 年以来,每年都购买相关职业保险,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2 年度末,中证天通职业风险基金为1,203.41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00万元。中证天通已购买执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没有在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承担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中证天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曾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的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涉及从业人员 14 人次,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相关监管机构提交了整改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监督管理措施不影响中证天通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赵权

赵权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担任项目合伙人,2009年9月至今在中证天通从事审计工作,为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等多家大型企业集团以及国投新集、丰原药业、长城军工、安德利、

蓝盾光电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金成

刘金成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8月入职中证天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9年,2013年至今为丰原药业、长城军工、蓝盾光电等公司提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来明

朱来明先生,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3月入职中证天通从事审计工作,2022年3月开始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包括长城军工和安孚科技,挂牌公司20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证天通聘期内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估,并核查了中证天通相关资质;认为中证天通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中证天通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中证天通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证天通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三)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中证天通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勤勉尽责、诚实守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为中证天通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